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位，实际出席董事 9 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子鑫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为“新方正集团或其下属新设业务平台”，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人寿”）或其下属全资主体拟成为“新方正集团”的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平安”）作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拟间接控制公司。

为规范开展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公司对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的时间范围为自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95,000 万元，在前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和市场情况，按照公允价格决定日常经营活动中关联交易的实际数量和金额。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认定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议案的关联股东，在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四位董事齐子鑫、丛建华、武绍霞、胡滨为本项议案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高科关于预计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中国高科独立董事关于预计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中国高科独立董事关于预计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高科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